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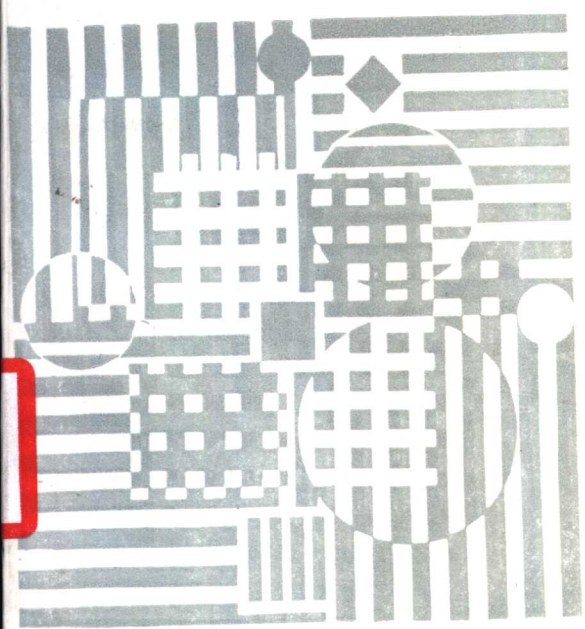
曹孚教育论稿

瞿葆奎

马骥雄

雷尧珠

编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曹 孚 教 育 论 稿

瞿葆奎 马骥雄 雷尧珠 选编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曹孚教育论稿

瞿葆奎 马骥雄 雷尧珠 选编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中山北路3663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经销 吴县光福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插页6 印张: 25.25 字数: 650千字

1989年6月第一版 1989年6月第一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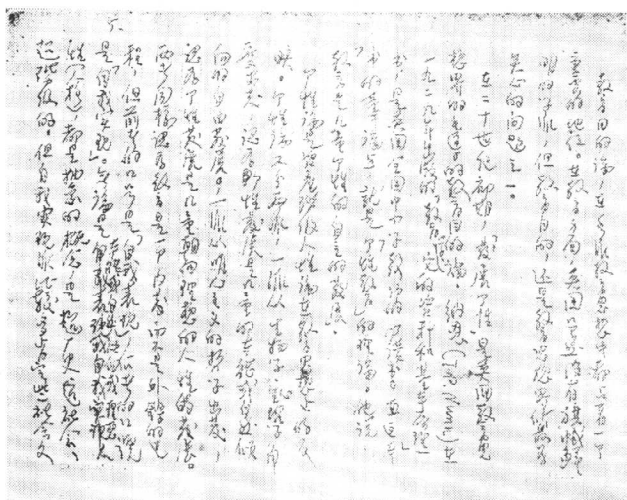
印数: 1—2,000本

ISBN7-5617-0242-6/G·106

定价: (平)12.80元
(精)15.40元



《当代英国教育思潮简介》手迹



在夸美纽斯“教育论著全集”出版300周年纪念会上发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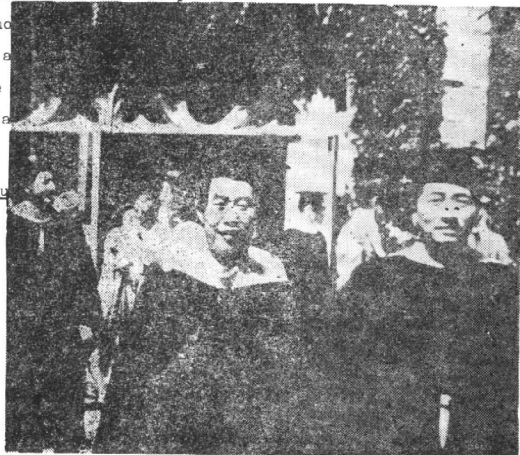
through the agency of meanings in the process of communication. First, there is the participation in activities and the sharing of the consequences of the activities. Men participate and share not physically, but do so by responding to the common meanings of events. Then, wants and impulses are attached to common meanings: "They are thereby transformed into desires and purposes, which, since they implicate a common or mutually understood meaning, present new ties, converting a conjoint activity into a community of interest and endeavor."¹

Two conclusions follow from this conception of community. In the first place, society or social group as a mere physical or organic affair cannot be equated with community as a moral or mental affair. Community is an ideal for human associations to strive after rather than a given fact. "We are thus compelled to recognize that within even the most social groups there are many relations which are not yet social."² Taken in its context, Dewey means by the second "social", communal. There are of course conjoint actions in all social groups. But a social group is not "social" or communal to the extent that the consequences of those conjoint activities are not become an object of desire and meaning of these activities are shared by all members. A factory is not social

1. *Ibid.*, p. 152.

2. John Dewey, *Democracy and Educ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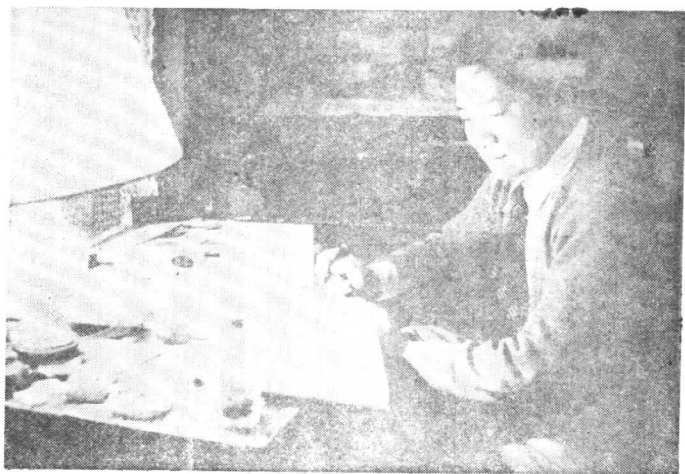
1949年在美国科罗拉多大学教育研究院获博士学位(右)





作者与夫人严毓宜和女儿在复旦大学

五十年代初在华东师大寓所工作



曹孚传略

曹孚(1911年3月12日——1968年1月15日)，字允怀，江苏省宝山县(今上海市宝山区)罗店镇人。

少时，家境贫寒，读小学和中学，多依靠姑母资助。1924年7月，读完宝山县立第二高小；1926年7月，毕业于罗店中西公学(初中部)；1929年7月，在上海市麦伦中学高中部毕业时，校长夏晋麟因他聪慧、勤奋，成绩优异，嘱留校任初中国文和英文教师，兼图书馆管理工作。

1931年，他在麦伦中学任教职期间，考入沪江大学与《时事新报》合办的沪江大学夜大学新闻训练班学习，并开始译、著。其所译《励志哲学》，部分译文曾先发表于当时《民国日报》的“觉悟”专栏，1932年由开明书店出版。

经麦伦中学沈体兰校长建议，1933年，该校为曹孚提供了入大学深造的助学金。当时向他提出的唯一条件是必须就读教育专业。是年夏，他考取了复旦大学教育学系。

在复旦大学求学期间，他的著、译不少。如撰《克伯屈的动的教育观》、《中国教育改造问题》等，发表在《教育学期刊》上；《中国生产教育问题》发表在《教育杂志》上；《中国教育之生命线》发表在《浙江教育》上。其所译《科学发见谈》，以及与伍蠡甫教授合译的高尔基等著的《苏联文学诸问题》、雪莱著的《诗辩》等，曾由商务印书馆出版。他在复旦读书的后两年，兼任麦伦中学教师，半读半教。曹孚一生，除以教育为专业外，爱好文学和哲学。自1937年1月起，他作为大学生兼任了当年颇享声誉的复旦文摘社编辑。

1937年6月，他在复旦毕业时，以全校英文成绩最优、文学院毕业成绩最优得荣誉奖章，以全校毕业生总分第一名，获“异等

茂材”金质奖章,并留校任教。1937年6月24日,《大公报》曾载《复旦优秀毕业生曹孚访问记》,倍加称道。

迨1947年2月出国前,他在复旦先后任助教、讲师、副教授,讲授过英文、中文、教育概论和教育心理学等课程。在这期间,他在中华书局的《新中华》上,发表了《中国教育之前途》。又由开明书店出版了《生活艺术》和《丰富的人生》两书(均列为“开明青年丛书”),从教育的角度论述了青年的修养。他认为讨论修养不能离开一定的社会条件,不能离开改造现实社会另立安身立命之道,提出“参与、推动和促进一个理想的社会生活之实现,则这正是青年修养的最高峰的造诣。”《生活艺术》中的《游戏》一文,1980年以来先后为香港出版的《中国语文精读》(下册)、《读本问题举隅》(中学会考适用)、《中国语文》第9册等选为中学高年级的语文教材。此外,他以曹元愷的笔名译和出版了《法国失败史》一书。

通观1947年以前的论著,曹孚对不少有关教育的问题,提出了一些独具的见解,在学术上已有相当成就。他对人剥削人的制度,对旧社会的恶势力深为愤慨。虽然他已正面提到一些马克思主义的观点,但还只是把它看作一个比较接近真理的学派。就政治思想的倾向而言,似乎他受拉斯基(Laski, H. J.)、罗素(Russell, B.)的改良主义影响较深。在我国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没有超出爱国的、进步的资产阶级民主派、自由派的观点。

1947年3月,由复旦大学校长章益教授推荐,曹孚赴美留学,入科罗拉多大学教育研究院。在两年半的时间内,他先后获得教育硕士、博士学位,并曾在该院担任两门课程的教学。他的教育博士学位论文《杜威教育哲学中的个人与社会(The Individual and Social Dimensions of John Dewey's Philosophy of Education)》,分析和评价了杜威教育思想中个人与社会的关系,深得导师莫里斯(Morris, B.)博士等人的好评。

在美留学期间,国内形势迅速发展,他从自己的亲身经历中,进一步认识了国民党政权的腐朽黑暗,不得人心,寄希望于中国

共产党，并学习了一些马克思列宁主义英文版经典著作，如《德意志意识形态》、《共产党宣言》、《资本论》、《唯物主义与经验批判主义》等。他逐步认识到“第三条道路”是走不通的，拉斯基、罗素的改良主义是不可信的。他思想上出现转折，开始比较自觉地接受马克思主义，是在留美时期。1949年9月，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夕，他毅然回到祖国怀抱，满腔热情地投身于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教育事业。

新中国成立后，张志让教授和陈望道教授任复旦大学校务委员会正、副主任委员。自1949年9月至1952年9月，曹孚受聘为复旦大学教育学系教授、新闻学系副教授；1951年起，兼任副教务长，与周予同教授和李铁民教授一起，共同协助教务长周谷城教授的工作。在此期间，他先后兼任光华大学、沪江大学教授。解放初，他在上海加入了中国民主同盟。

1951年9月，华东师范大学建校、开学。原复旦大学教育学系调整并入华东师大，曹孚被任命为华东师大教育系主任。他因复旦原任工作的交接，于1952年9月到华东师大工作，直至1954年9月，与吉林师范大学（今东北师范大学）教育系教授兼系主任陈元晖等，奉调北京任人民教育出版社编审。1956年以后，他一直是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的研究员，并曾担任第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代表。

解放后，曹孚先后在复旦大学、华东师大等校讲授了教育学、外国教育史、现代教育学说、英文习作与翻译等课程。他的课，总是慢条斯理，娓娓动听，入木三分，深得学生欢迎。

他曾应邀作了不少普及性的专题讲座。在上海时，1952年秋和1953年春，他为上海中小学教育工作者学习教育学，较系统地介绍了苏联社会主义教育的理论与实践。记录稿曾由《文汇报》分讲全文刊载，嗣后，1953年以《小学教育讲座》为题由人民教育出版社出版；1954年人民教育出版社再版时，易名《教育学通俗讲座》。该书先后累计印行80余万册。1954年，为上海中小学教师讲授劳

动教育这一专题，速记稿分别发表于《文汇报》和《教育工作》，后经整理，在1955年取名《劳动教育问题》，由湖北人民出版社出版单行本。去北京后，应江苏省和南京市教育行政领导部门的邀请，于1955年曾对南京教育界作了《实用主义教育思想批判》的报告，记录稿先由《文汇报》部分刊载，经整理后，1956年由上海新知识出版社出版。

他也会应邀作了许多学术性的报告。如1953年，在上海外语学院作了外语教学法的专题报告。1957年应中央教育行政学院之邀，对学员作了《教育学研究中的若干问题》的报告，未久，应《新建设》杂志编辑部的要求，经整理刊载于同年《新建设》的第6期上。该文对教育研究中一些重要问题提出了自己的看法，认为“教育不仅是上层建筑”，“教育是一个永恒的范畴，同时也是一个历史现象”。“教育中的‘永恒的’或比较‘稳定’的因素，在我们的教育研究中也应占有一定的地位，即使是一个不重要的地位。”它提出在不同社会的教育中，在教育的内容、方法、制度方面，有一些共同的因素可以为不同社会的不同阶级服务。该文反对对历史遗产的虚无主义态度，指出当时新旧教育之间不同的质已经受到充分注意，而对它们共同的质，则一般注意不足，认为对旧教育应“去其糟粕、取其精华的批判接受的态度”。该文还认为，“教育之反映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是比一般上层建筑更为直接”，并论述了在什么意义上、在哪些方面、在怎样程度内，资产阶级教育学中的某些成就，是可以吸取的。该文强调了“这吸取不是全盘接受，而是有选择、有批判的；在吸取的过程中，还应该放在我们的教育学体系中加以‘改造’。”在批判杜威的问题上，主张“不要尽在杜威的片言只语上着眼”。同时，不要使“我们的科学研究，成为苏联著作的集注”。在教育史的人物评价问题上，论文列举了教育史上的一些例子，说明“一个人的哲学观点、政治立场与教育思想之间并不永远是‘正相关’的。在个别情况之下，一个在哲学上唯心的、在政治上保守的人，也可能对教育理论作出一些积极的贡献。这类现象怎样解释？

作者认为,“教育,作为一种上层建筑,在一经形成之后,有它相对的独立性,教育思想与教育学术的发展有它自己独特的资料与规律。但我以为,更重要的原因是:教育不仅是一种上层建筑,而且同时是一种永恒范畴,在教育中包含着一些可以为各阶级同样服务的共同因素。”该文还提出了在教育史的研究上,处理这一类问题的四点意见。尽管该文的某些提法,有其缺点、错误,或有待进一步的探讨,但就论文的整体来说,是对当时我国教育界“左”的倾向,提出了作者自己的观点,是切中时弊的。也许历史的发展已证明了论文的许多看法基本上是正确的。这是一篇对我国当代教育理论和历史有影响的论文。然而,这篇论文在此后相当一段时间里,被贬为国内资产阶级、修正主义教育思想的代表作,是犯了“政治性”的错误。由于当时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戴伯韬所长等的保护,才免于被公开批判。可是,曹孚毕竟还是写了《对〈教育学研究中的若干问题〉一文的检讨》,作内部检查,并刊载在同一杂志《新建设》的1958年第2期上。作为学术观点,他没有放弃自己的看法。在以后的讲学中,他坚持和发挥了上述的基本观点。

1957年,在中国人民保卫世界和平委员会、中国人民对外文化协会、中国科学院、中央教育科学研究所和中国作家协会等联合举办的纪念著名捷克教育家夸美纽斯的大会上,曹孚作了《扬·阿莫斯·考门斯基(夸美纽斯)的生平和思想》的专题学术报告,并发表在大会发行的纪念册上。《文汇报》也于当时以《“现代教育之父”——夸美纽斯》为题,予以摘要发表。

1961年全国高校文科教材会议,委请刘佛年教授主编《教育学》教材。初稿甫成,曹孚、王铁两位研究员于1962年受邀莅沪审稿。在沪期间,曹孚为华东师大教育系师生曾作《教育学辨》的学术报告,并为上海教育学会会员在科学会堂作了《教育上的十个重大问题》的报告;又应杭州大学之邀,为杭大教育系师生以《教育学中的中外古今问题》为题作了学术报告。这些报告的记录稿,经

过十年浩劫，已荡然无存！

曹孚曾应邀对北京师范大学教育系毕业班讲授过教学论。《关于华东编写〈教育学〉情况》和《关于教育学的性质、内容和方法》，分别是1962年他在北京师大教育系的一次座谈会上的发言和对该系师生作的学术报告。

1963年，他应邀去东北，先后对沈阳师范学院的师生和沈阳教育学会会员以《高等师范教育的特点和师范性》、《教育科学的学习和研究》为题作了学术报告；对吉林师范大学教育系师生作了《教育学的性质和任务》、《当代资产阶级教育思潮》、《实用主义教育思想批判》和《教学改革的历史观》等学术报告。他还在东北三省教材编写会议座谈会上作了《关于教育学的编写问题》、《关于外国教育史问题》的系统发言。

1964年，曹孚列席了在北京举行的国际科学讨论会，并在分学科讨论会上，作了《关于“人才开发论”》的发言。同年，在天津教育学会举办的学术报告会上，他讲了《教育史上的资产阶级人道主义》。在与天津教育界的座谈会上，他就如何建立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的我国教育学体系，发表了系统的意见。

全国解放不久，曹孚以其积学，撰写了正面阐释马克思主义教育思想的论文和批判实验主义教育思想的论文。如1950年，在《新教育》杂志上发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第三条与教育》、《论“人”的教育》等。前者是作者第一篇正面论述马克思主义教育思想的论文。同年，由《人民教育》杂志连载的《杜威批判引论》，作者分“生长论”、“进步论”、“无定论”、“智慧论”、“知识论”和“经验论”六个方面，联系杜威的整个哲学体系进行理论上的分析。当年华东师大校长孟宪承教授，曾称誉曹孚是我国懂得杜威思想的学者之一。《引论》曾由《新华月报》1950年11月号转载；人民教育出版社于1951年以“人民教育丛书”之一出版了单行本。《美国教育批判》一文，1951年由《新教育》分三期连载。全文分“‘民主’的教育”、“‘自由’的教育”、“‘个性’的教育”、“‘无目标’的教育”、“‘生活’教

育”、“实用主义的教育”、“科学的教育”、“‘机械化’的教育”和“本身须受教育的美国教育”9节，分析了美国教育的“病理学”。《批判实验主义教育学》一文，则发表在1955年的《新建设》上。它从理论上分析了实验主义教育学的阶级根源，批判了它的“民主主义”的教育、“儿童中心主义”的教育和“经验”的教育，并论述了它对中国教育界的影响。1956年，他为《人民教育》讨论“全面发展”与“因材施教”，撰写了《对于“全面发展的教育”问题的看法》。这些都是有份量的学术论文，表述了作者对马克思主义关于个性全面发展的学说的理解。作者指出了当时存在着的学生负担过重问题；需要精减教材；应该停止在教育工作中搞运动的措施；同时批评了当时教育工作中片面强调集体，忽视个人的意志和性格、爱好与特长。他建议对个性全面发展的学说多做些理论的研究和通俗的解释。

50年代和60年代，他也曾为《进步青年》、《人民教育》、《文汇报》和《教师报》等报刊撰写过有关教育的普及性文章。

60年代前半期，他有相当数量的论文和资料性的文章是为有关部门整理提供的，或载于当时中央教科所的内部刊物《教育资料》、《国外教育简报》上；或为手稿和油（铅）印稿，没有发表或没有正式发表。属于前者的，如《美国的师资训练》、《英国的师范教育》、《法国的师资培养制度》、《美国的职业教育》、《现代资产阶级教育理论的几个流派》、《美国教学改革剖视》等等；属于后者的，有《关于纪律教育问题的历史资料》、《关于纪律教育问题的历史资料（补充）》、《有关英国的中学学制及课程设置》、《两次世界大战之间各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的教育思想》、《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的教育思想》、《第二次世界大战后主要资本主义国家的教育》、《现代资产阶级教育思潮简介》、《当代英国教育思潮简介》、《当代法国教育思潮简介》、《30年代苏联教育简介》、《苏联40年来教育演变的简况》、《列宁的教育思想在中国的传播》、《外语教育100年——纪念同文馆成立100周年》和《杜威教育思想批判（初

稿)》等等。曹孚在60年代初分析批判资产阶级教育及其思想时,一再提出在战略上藐视的同时,必须在战术上加以重视。他对资产阶级教育思想的分析和概括,即使今天读来,依然反映了作者钩玄提要的学术功底。

1961年高校文科教材会议,委请曹孚为高等师范院校教育系学生开列必读和阅读书目,并主编《外国教育史》。由于高师教学的急需,先采取汇集苏联的几种外国教育史教材的方法,由他主编了一册《外国教育史》,人民教育出版社于1962年出了第一版。同时,他曾草拟过《外国现代教育史》大纲初稿。接着,他邀集几位同志共同设计了体系,于1963年印出了《〈外国教育史〉编写提纲》(初稿),一方面分寄全国同行,广泛征求意见;另一方面分头编写。当时他自己执笔编写了《古代希腊的教育》、《罗马的教育》、《文艺复兴与教育》和《宗教改革与教育》四章的初稿。1965年,曹孚与他邀集的同志,因各归原单位参加农村“四清”运动而中断了工作。粉碎“四人帮”后,其古代部分,由滕大春教授定稿,人民教育出版社1981年出版了《外国古代教育史》,署曹孚、滕大春等编。

在人教社、中央教科所工作期间,曹孚编审了不少教育方面的书籍,并受命为教育部草拟了中等师范学校《教育学教学大纲》(草案)和《教育实习教学大纲》(草案)等文件。1956年,在教育部董纯才副部长和中央教科所戴伯韬所长的领导下,他参加了《关于1956—1967年发展教育科学规划草案》的工作,并接受委托起草、修订了其中“教育学”这一部分的初稿。他从多方面为中央教科所的筹建和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曹孚学识渊博,中、英文都有很高的素养。尤其在解放以后,努力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不断地、深入地研究教育的理论和历史,并善于沟通论、史;他从事教学,进行科研,深得下,浅得出,很受教育理论界称誉。他是我国一位著名的教育学家、外国教育史学者。他待人宽厚,平易近人,淡泊明

志，前辈爱其饱学而谦逊，同齿乐于共事以切磋，后生仰之学不倦、教不厌。正当他“知天命”之年，可为我国社会主义教育科学进一步作出更多的贡献时，十年动乱的灾难开始降临到祖国大地，他被诬为“资产阶级反动学术权威”！在极左路线的残酷迫害下，曹孚这样一位一向自爱、自重，一向受人尊重、尊敬的教育理论、教育史专家，心情极其沉闷，忧郁伤肝，患肝癌于1968年含恨离世了！粉碎“四人帮”以后，中央教科所在党的领导下，于1978年为曹孚平反昭雪，并安置其骨灰于八宝山公墓。然而，他所从事的教育理论和历史的研究工作，连同他的生命一起被折断了！在那内乱的年代，是“林木茂而斧斤至”的。学者其逝，这确实是我国社会主义教育科学的不幸！

序

刘佛年

曹孚同志是我国当代有名的教育学家。他的学问、思想、文章、道德都是我所钦佩的。可惜在十年动乱中因忧病交加而逝世了，只活了五十多岁。他的死是我国教育学界的一个巨大损失，

从大学学习时代起，曹孚同志就从事写作，著作丰富。有些文章已经散失，有的已有专著出版，这里只选取了其中的一部分。但从《论稿》中我们仍可看到他几十年中学术思想的发展情况。他的著作涉及许多方面，如教育哲学、教育学、教育史、我国的教育问题，各国的教育概况，等等。在这篇序言中，我只介绍他在三个问题上的见解，供教育学界一些对曹孚同志的著作不那么熟悉的同志们参考。

1. 对杜威教育思想的分析、批判。曹孚同志对杜威的教育思想有很深的研究。我们只要看他在1934年写的《克伯屈的动的教育观》一文，就能知道他对杜威一派的教育观理解得多么深入。以后他在美国留学时，也以一篇研究杜威思想的论文取得博士学位。大约就在那个时候，他又钻研了马克思的哲学思想，掌握了这一锐利的思想武器，因此能在1950年写出《杜威批判引论》，在1955年又发表了《批判实用主义教育学》。前一篇论文批判了杜威的教育哲学，把它归纳为生长论、进步论、无定论、智慧论、知识论、经验论等基本概念（前三论是教育目的论的基础，后三论是教育方法论的基础），逐一加以介绍，并进行了深入的分析批判。这是我国学者对杜威思想的第一次最系统、最详尽的批判。难怪当时熟悉杜威思想的教育学者孟宪承先生说：曹孚是真正懂得杜威的。我们现在的青年学者仍旧应该了解杜威，而杜威的哲学著